

文件

邹发改能源〔2024〕30号

# 关于开展 2024 年全市节能宣传周和 低碳日活动的通知

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各有关企业：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

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加大节能降碳工作力度，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为切实办好相关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今年节能宣传周定为5月13日至19日，活动主题是“绿色转型，节能攻坚”。低碳日定为5月15日，活动主题是“绿色低碳，美丽中国”。

二、节能宣传周期间，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活动主题，按照宣传重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宣传教育活动，加强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等理念技术知识的科普宣传，提升全社会节能降碳意识和能力。各镇街、各有关部门要围绕宣传重点，创新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深入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宣传活动；要充分发挥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优势，加大权威媒体深度报道力度，推动形成良好舆论氛围；要采用活泼新颖、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积极运用网站及微信、微博、短视频等新兴媒体，生动鲜活地宣传展示节能降碳工作经验成效；要加强与网络、通讯、交通、城管等部门和单位的衔接，妥善做好相关宣传材料的推送、发布、播放及张贴等工作。各有关方面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节俭、简约、务实办活动。

三、全国低碳日当天，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围绕宣传主题，以应对气候变化重点工作为主要内容，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深入宣传低碳发展理念，

普及应对气候变化知识，提升公众低碳意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鼓励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围绕活动主题和宣传重点，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内容丰富的低碳宣传活动，鼓励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四、市发展和改革局和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将切实加强统筹协调，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做好本地区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的组织工作。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做好协同配合，组织本系统力量围绕宣传重点开展各类宣传活动。要丰富宣传形式，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推广、节能降碳知识科普、绿色消费引导、绿色低碳出行等宣传活动，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

五、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及时报送活动进展及宣传材料，市发展和改革局和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将把具有良好效果和典型经验的做法在门户网站进行集中展示。活动结束后，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对本年度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情况进行总结，并于 5 月 24 日前将电子版总结材料报送至邹城市发展和改革局(电话：5213531，邮箱 zcsfgjny@163.com)、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电话：5290233，邮箱：hjxcxxk@126.com)。

附件：2024 年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宣传重点

(此页无正文)





2024年5月10日

## 附件

# 2024年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宣传重点

2024年全市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各参与部门和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节能宣传周“绿色转型，节能攻坚”主题和低碳日“绿色低碳，美丽中国”主题，结合各部门各单位特色亮点，组织安排好相关活动。

**节能主管部门**要围绕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积极开展节能宣传周有关宣传活动。要重点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强重点领域节能降碳重大决策部署，宣传《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和钢铁、电解铝、炼油、合成氨、水泥、数据中心等行业节能降碳专项行动计划。加大相关部门政策举措宣传解读和知识科普力度。宣传全市及重点行业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成效，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推介重点行业和产品设备节能降碳改造先进经验和做法。普及节能标准和标识，积极宣传新修订的《重点用能产品设备能效先进水平、节能水平和准入水平(2024年版)》，推广先进节能降碳技术和产品。普及绿色发展理念，引导全民开展节粮、节水、节电、绿色消费、绿色出

行等绿色低碳实践，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简约适度的生活方式。各镇街、有关部门、单位要结合实际情况，自主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加大宣传力度。

生态环境部门要围绕实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战略，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组织开展低碳日等有关宣传活动。重点开展应对气候变化科普，宣传《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条例》等碳市场相关情况，低碳城市试点、气候投融资试点、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的成功经验与先进做法，宣传公众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的具体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典型经验做法和国际合作成果，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低碳行动，提升全社会应对气候变化意识。

教育部门要紧紧围绕节能宣传周主题，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一是将节能减排、绿色低碳作为职业学校育人活动的重要内容，指导推动学校创新开展“文明风采”等育人活动，普及节能知识、增强节能意识，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节能低碳环保的良好习惯。二是加强中小学生勤俭节约、低碳环保的行为习惯养成。按照《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中小学生守则(2015年修订)》要求，持续加强中小学节约、环保等教育，开展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推动实行垃圾分类，倡导绿色消费。宣传周期间，学校根据教学计划采取班会、兴趣小组等方式自行组织相关节能及绿色低碳活动科普与宣传，确需有关部门进行相关知识指导与辅导的，学校可自愿邀请有关专业部门参加，学校未发出邀请的，任何部门不得进入校园开展相关活动。

科技主管部门要积极开展节能降碳科技宣传工作，重点宣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经验成果和绿色低碳、可持续的科技发展理念。宣传先进节能降碳技术成果，营造节能降碳科技创新氛围，引导全社会使用节能降碳创新产品。宣传绿色出行、节约粮食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促进绿色消费，推动绿色创新，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指导各镇街、有关部门依据实际情况，突出宣传节能领域科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综合运用多种手段，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重大战略部署，全面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活动。广泛普及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宣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成效，推介工业节能监察、节能诊断服务等优秀经验和做法，宣传重点用能行业能效“领跑者”企业、国家绿色数据中心等典型案例。积极推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和装备，加快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应用，鼓励研究机构、重点企业等开展“节能服务进企业”专题活动，加强供需对接，扩大高效节能装备产品等消费，推动工业节能从局部单体节能向全流程系统节能转变，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实现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重点宣传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总结展示工作成效。开展城乡建设领域、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宣传，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动员社会广泛参与建筑节能降碳行动。开展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绿色建筑宣传，通过

实地体验、现场讲解、科普报道等方式普及有关知识、宣传典型案例，展示相关技术设备对提升室内环境质量和舒适度、降低运行能耗和碳排放等方面的作用。展示既有建筑节能降碳改造等工作成效和优秀案例。提高相关主体开展建筑节能降碳改造积极性。引导公众选购节能高效家用电器和绿色低碳住宅。宣传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建筑节能降碳的良好氛围。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围绕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积极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活动，重点宣传交通运输清洁低碳转型成效，包括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船应用，重点区域、重点航线、重点船舶靠港使用岸电等典型案例。组织机关单位开展节能低碳知识答题、节能低碳办公等活动，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参与度和体验感。通过实地讲解、现场展示、科普报道等方式，开展节能低碳、零碳运输和设施等相关技术宣传交流。交通运输领域相关单位要在港口、码头、客运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场所利用电子显示屏、宣传海报、横幅等多种方式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多角度、全方位展示宣传交通运输绿色发展新理念、新方法、新技术和新产品，做到绿色交通宣传教育工作主题鲜明、活动丰富、重点突出。

农业农村部门要围绕农业农村节能减排、农业绿色发展等内容开展宣传活动。一是加大农村可再生能源替代成果总结和宣传，组织开展农村清洁能源技术宣讲活动。二是推介一批秸秆打捆直燃、秸秆成型燃料、秸秆热解气化、沼气生物天然气、太阳

能光热利用等清洁取暖技术模式。三是通过现场讲解、科普讲座、在线知识问答等方式，普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相关知识、解读行业发展政策措施、宣传典型案例，引导农民和各类主体提高节能降碳意识，加快推进农村生产生活用能绿色低碳转型。

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大商务领域绿色发展成效宣传力度。一是围绕家电产品安全使用、绿色家电维护保养、智能家电实用功能等，加强绿色安全理念宣传与节能减排知识普及。二是落实《关于健全废旧家电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的通知》，推广废旧家电家具回收典型经验，倡导规范投放废旧家具等大件垃圾，营造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良好氛围。三是落实《关于发挥网络餐饮平台引领带动作用有效防范外卖食品浪费的指导意见》，引导商户大力推广绿色包装。四是在2024年“中华美食荟”活动方案中贯彻节能理念，督促活动主承办机构严格落实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和一次性塑料餐具等规定。五是引导住宿业行业协会发出治理塑料污染有关倡议。推动餐饮业行业协会宣贯制止餐饮浪费相关标准、治理塑料污染等有关规定。六是鼓励电商平台宣传倡导绿色消费观念、推动快递包装减量等典型做法和成效，鼓励外卖平台推广小份餐食、数字化运营降低食材浪费等典型做法和成效。

财政部门要重点宣传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工作新要求，弘扬生态文化，宣讲解读绿色低碳发展政策要求。带头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加大节能降碳先进技术推广应用力度，持续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和设备更新，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

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鼓励绿色采购、绿色办公、绿色出行，持续推进“光盘行动”，坚决制止餐饮浪费。充分发挥国企功能优势，创新宣传方式，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元的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带头营造节能低碳浓郁氛围。

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监督执法等职能作用，利用节能宣传周，结合实际业务工作，加大市场监管领域绿色低碳成效宣传。组织开展能源资源计量宣传，加大对能源、碳计量典型案例的交流推广，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加强茶叶过度包装专项治理工作。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推动锅炉绿色低碳发展。

市融媒体中心要加强正面宣传和精品创作，多形式多角度展现我国在推进节能降碳方面采取的有力举措和取得的重大成效，普及节能降碳知识，弘扬绿色低碳理念，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要突出公共机构绿色低碳引领行动、节约型机关创建、反食品浪费、市场化机制推广等重点工作，综合运用线上和线下多种宣传手段，积极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广泛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引导公共机构干部职工践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中的示范引领作用。要结合实际情况，组织本地区公共机构积极收看参与全国节能宣传周启动仪式、全国节能宣传周公共机构专题宣传活动等，并自行开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宣传活动。公共机构节能主管部门要

深化践行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各项举措，切实带头过紧日子；做好标准宣贯，推动机关食堂反食品浪费和用能管理等工作；举办绿色课堂，普及节能降碳政策要求，推广专业技术应用；开展参观交流，充分发挥节约型机关创建复验工作示范作用；加大宣传力度，广泛报道宣传先进经验做法；营造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办公生活氛围，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建设新格局。

工会组织要紧紧围绕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实施，广泛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围绕提高职工绿色生产能力，发动职工广泛开展“五小”竞赛、合理化建议、新工艺推广等活动，助推节能减排、绿色低碳理念进企业、进车间、进班组。

共青团组织要组织策划有影响、有声势的线上线下宣传活动。一是开展节能降碳线上宣传。发布一节主题线上团课，以“青言青语”解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动生态文明意识在青少年群体中“亮出来”“活起来”；打造10个绿色发展网络热门话题，让生态文明知识在网络空间中“火出圈”“热起来”；开展一次绿色低碳线上答题，普及推广绿色环保知识，推动绿色发展理念在全社会“动起来”“传下去”。二是开展节能降碳线下实践。聚焦节约粮食，开展青春守护中国粮全国青少年光盘打卡挑战赛，进一步提高青少年生态文明意识，助力广大青少年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聚焦旧物回收，开展“旧物新生”绿色创意作品征集大赛，用“微创造”唤醒旧物的“100种新生”，增强青少

年建功绿色科技创新能力；聚焦降碳固碳，开展“绿植领养”校园行动，培养青少年生态文明实干家，引领广大青少年在推动绿色发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中挺膺担当。

妇联组织要充分发挥家庭典型引领作用，挖掘宣传一批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的家庭典型，推动形成绿色健康文明风尚。深化拓展儿童生态文明教育，将节能降碳知识宣传普及有机融入“环境友好·儿童友好”等主题活动，让儿童在亲身实践体验中提高节能降碳意识、养成低碳生活习惯。扩大节能降碳社会宣传，依托妇联所属全媒体平台做好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聚焦宣传，联动刊发节能宣传产品，传播节能降碳知识，积极营造崇尚绿色生活浓厚氛围。